

明慧週刊



李洪志 甲申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名列台湾交通部观光局“全国十二大节庆活动”之一的“鹿港庆端阳系列活动”，六月二十日举办热闹的踩街活动，两百五十多位法轮功学员所组成的天国乐团、腰鼓队、仙女队受邀参加。

第 702 期

2015年6月25日

明慧週刊

李洪志 甲申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第 702 期

2015 年 6 月 25 日



澳洲悉尼最大城镇－黑镇市长斯蒂芬·巴厘先生 (Stephen Bali, 中) 授予澳洲法轮大法学会二零一五年黑镇城市文化节游行活动“最佳乐团”、“最佳服饰”两个大奖和一千澳元奖金。

时事评论

对法轮功 看现在的警察怎么说?

本周迫害案例

辽宁鞍山市杨锁林
含冤离世

河南周口市施洪星
不幸离世

本周三退统计

退出中共党、
团、队总人数：
207,215,890

详细内容

- 【时事新闻】 1
 - 万名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 本周增 5761 人
 - 神韵舞剧《西游记》拉美巡演结束 好评如潮
 - 呼唤良知、解体迫害
 - 中国大陆学员近期遭迫害案例
 - 海外学员证实大法、讲真相摘要
- 【大陆综合】 8
 - 大陆综合消息
 - 严正声明
 - 世人觉醒
 - 人心与因果

【时事评论】.....	17
对法轮功 看现在的警察怎么说？	
【修炼园地】.....	21
情景和思考	
不拘一格	
深挖内心深处的执着	
正确对待同修的指责	
对“在心里退”的一点想法	
三次梦中点化：不合规定的联名起诉书无效	
在邮寄诉江状过程中讲真相	
对“刑事控告”启动流程的一点了解	
我们的电话对打组	
给“不可理喻”的人讲真相	
找回昔日的同修	
【修炼交流摘录】	

【时事新闻】

万名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 本周增 5761 人

2015 年 6 月 12 日至 6 月 18 日，一周内，又有 5761 位法轮功学员及亲属通过各种渠道向中国最高检察院、最高法院，递交控告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敦促中国司法部门对发起迫害法轮功运动的前中共头目江泽民立案侦察、提起公诉。

从今年 5 月到 6 月 18 日，明慧网已收到 9729 人控告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副本及相关控告讯息。最近一周内，5761 人（4704 案例）递交的刑事控告状中，已有 3282 人（2660 案例）得到中国最高检察院、法院的签收（妥投）确认信息。

近万名起诉江的控告人主要来自中国大陆 29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1400 多个县市。64 位因迫害被迫流亡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法国、英国、马来西亚、泰国等地的法轮功学员，也向中国最高司法部门投递了诉江状。

在中国大陆持续至今 16 年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中，受迫害最严重的河北省、东北三省、山东省，也是提起控告江氏元凶最多的省份。今年 76 岁的江振南先生曾任山东威海市纺织工业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拥有多项发明，获得大量荣誉，坚持修炼法轮功，1999 年 7 月 20 日后多次被中共警察绑架、关押，被迫流离失所，饱受精神摧残，导致双眼失明，日前将控告状寄往北京，要求最高检察院对江泽民提起公诉。

原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副厅级）陈学升，是一位当今社会难得的清官，被人举报修炼法轮功，省纪委在给省委主要领导汇报时，说经过调查，这个干部口碑很好，该领导说了一句：“好吗？还炼法轮功？！”当局不敢公开以他修炼法轮功，就构陷他所谓“受贿赂”判他六年。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三日，陈学升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

原四川省巴中县纪委常务副书记彭克敬控告江泽民滥用职权，设立非法组织“六一零”破坏法律，制造冤狱，迫害他的女儿彭桦英和其他善良民众。基本瘫痪的彭桦英二零零八年夏修炼法轮功，一月后所有疾病痊愈，能骑自行车上班。

前中共总书记江泽民发起、计划、实施控制了对法轮功的“斗争式”的迫害运动。江发动的这场迫害没有任何法律依据。1999 年 6 月，江泽民下令成立了一个法外机构——“610 办公室”，此机构成为江泽民亲自监督、指挥迫害法轮功的工具。

江泽民滥用职权和国家资源，投入巨额资金，动用全部公检法、武警、军队投入到对善良的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中，跟踪、监视、监听、绑架、劳教、判刑、酷刑折磨、打死、致残、致伤、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在其“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

垮，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直接火化，不查身源”等灭绝政策下，中国大陆的法轮功学员受到了残酷的迫害。同时，江泽民出卖国土、结帮专权、贪污、淫乱腐败……，把中国社会推向了一个丧失道德基准的境地。

起诉江泽民、结束这场已持续 16 年的民族浩劫、还正义公理于中华大地，是民心所向、大势所趋。

神韵舞剧《西游记》拉美巡演结束 好评如潮

神韵舞剧团《西游记》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在拉美巡回演出，为期一个多月，历经拉美墨西哥、哥伦比亚、阿根廷三个国家四个城市，于六月十四日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落下帷幕，获得各界好评，观众反响热烈。

阿根廷第二大报《La Nación》和第三大报《Perfil》分别于六月四日和六日发表文章，介绍神韵舞剧团以及舞剧《西游记》在阿根廷演出等信息。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晨锋报》六月十三日以《神韵演活了美猴王》为标题撰文称赞，“演出令该艺术在同类演出之中如璀璨的星辰般耀眼。”“艺术以一个简单的信息横扫并超越了所有的界线，那就是：美是人类的艺术创作所能成就的一切。神韵艺术就是这一理念的一个明确的例子。”

神韵舞剧团将中国名著《西游记》中的一些著名章节回目加以浓缩和改编，精心打造成全新巨制的舞剧。故事情节引人入胜，既有惊险，又有涵义，令观众们赞叹、感动。包括多国外交官、当地政界、文化艺术界、演艺界、媒体及商界人士，都盛赞神韵舞剧不仅给观众带来卓越的艺术享受，更展现了中国传统文化和普世价值观。

呼唤良知、解体迫害

据明慧网报道，近日在中国大陆出现万余名法轮功学员和

民众向检察院、法院等部门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三位加拿大国会议员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对于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权罪犯，应一直追究到最黑暗的核心。国会议员罗伯·安德斯(Rob Anders)接受采访时说，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人，往往是中饱私囊最严重、最不顾及他人死活和最没有(道德)底线之徒。他认为，在中国应该建立档案库来收集所有迫害案例，并将江泽民之流绳之以法。他表示，那些人权侵害者，夺走的并不只是钱财，他们夺走的是人的尊严、正直和传统(道德)，他们所犯的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人权伤害。

安德斯议员还表示：“当中共政权开始崩溃时，这些(进行迫害的)人会被追究责任，要是在中国，他们将面临刑事控告，如果他们跑到加拿大或其它国家来，也会被追究。”他认为，中国总有一天会被道德良知唤醒。国会议员瓦蒂斯劳·利森(Wladyslaw Lizon)说：“我坚信，每一个参与迫害的人都将绳之以法。”对已有万余名大陆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他说：“这是一个巨大的力量，哪怕需要一个启动时间，它会获得新的动力，这是一个巨大的力量，它将促成巨大的变化。”

六月二十日，澳洲悉尼法轮功学员在华人聚集地伊士活(Eastwood)举办真相图片展活动，揭露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罪行，并声援最近中国大陆近万名法轮功学员向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递交诉状——“起诉江泽民”的伟大壮举。教书育人三十一年王校芳女士感慨的表示：江泽民不让老百姓按照“真善忍”做好人，我就是因为不放弃信仰“真善忍”而被抓被迫害。江泽民一手发起这场祸国殃民的迫害，将其送上审判台并将它绳之以法，这是民心所盼！

自从二零一五年四月份澳洲 SBS 电视台在其招牌专题报导栏目 Dateline 播出纪录片《活摘》后，当地各商业电视台、报纸、广播等传媒跟进报道，中共活摘器官的真相得以在澳洲社会广为传播。

六月十八日至十九日，雅加达法轮功学员在东雅加达印度尼西亚基督教大学的社会和政治科学学院举办了正法之路图片展。社会和政治科学学院院长维塔萨·坦布安先生和印尼法轮功佛学会会长嘎多·马查理先生一起宣布为时两天的正法之路图片展开幕，并致开幕词。许多教师和学生极有兴致的参观了展览，他们询问，如何能帮助结束这场迫害。

中国大陆学员近期遭迫害案例

辽宁鞍山市铁西区七十九岁的法轮功学员杨锁林女士，遭三年劳教、七年冤狱，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含冤离世。直到离世前，中共司法人员还在骚扰、恐吓这位年近八旬的老太太。杨锁林女士被非法劳教三年，在鞍山教养院遭受迫害；二零零八年在家，遭非法抄家、绑架，送去辽宁女子监狱迫害七年。

山东法轮功学员杨玉喜、李习柱、宋桂风、刘生、康林芬、陈玉珍、林秀伟，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遭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法院非法开庭，代理律师王全璋、石伏龙、陈智勇在法庭上依法辩护。王全璋律师发表辩护意见再遭数次打断，并被审判长宣布驱逐出庭，被警察拖出殴打三次，面部额头胸部腹部背部均有伤痕。石伏龙律师和陈智勇律师被十几个警察扣押在法庭内，全身物品被搜索检查。

河南周口市淮阳县七十岁左右的法轮功学员施洪星，二零零八年遭绑架，遭受种种酷刑逼供，遍体鳞伤，生活无法自理，患上肠炎，被非法判刑三年，入狱又受尽了折磨，期满释放回家，一直被 610 监控、恐吓，残忍迫害造成的肠炎剧烈恶化，于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不幸离世。

黑龙江大兴安岭塔河县法轮功学员宋春媛，二零一一年被非法判刑四年，劫持到黑龙江省女子监狱受迫害。今年四月底宋春媛四年冤狱回家时，全身浮肿，全身的骨头和筋都疼，有

时是剧痛，身体不动弹骨头都疼，每天都在痛苦中煎熬。宋春媛五十九岁，曾遭特大车祸致残，后来又身患尿毒症，修炼法轮大法后，身体得以健康。宋春媛将真相告诉世人，却被中共五次绑架、二次劳教，又被非法判刑四年。

海外学员证实大法、讲真相摘要

六月十七日晚，在澳洲悉尼最大城镇——黑镇的市政厅议会颁奖仪式上，黑镇市长斯蒂芬·巴厘先生面对全体市议员和秘书长等官员以及本地各团体代表近百人宣布：现授予澳洲法轮大法学会二零一五年黑镇城市文化节游行活动“最佳乐团”和“最佳服饰”两个大奖和一千澳元奖金。市政厅工作人员理查德从刚刚领完奖的法轮功学员身边走过，高兴地说：我很高兴又看到你们得奖，每年你们都得奖。你们应该得最好的奖，因为你们都是好人，你们的乐队很棒！你们的服饰很美！我最喜欢看法轮功的游行队伍，谢谢你们带给我们这么美好的时光！

六月二十日澳洲悉尼市西郊蓝山卡通巴冬季奇观艺术节游行吸引了现场大约四万观众观看。法轮功游行队伍由天国乐团、身着古装的仙女和旗阵组成。法轮功游行队伍所到之处，观众们热烈鼓掌、挥手致意。有的人喊着：“你们的乐队真壮观！你们的游行队伍真美丽！我可以去哪里学习、修炼法轮功？”有些观众还伸出手来邀请和法轮功学员一起做一个友好的单拍手仪式，以此表示：你们真棒！

由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多伦多天国乐团及腰鼓队一直活跃在加拿大大多伦多地区，六月二十一日应邀参加了一年一度的奥沙瓦多元文化节游行，受到民众的喜爱和欢迎。CREW电视台和多家媒体做了现场录像。加拿大坦克部队的队伍穿插在天国乐团和腰鼓队的之间，观众 Gerry 风趣地说：“这说明在加拿大，国家的军队保护着法轮功。”他表示，每年法轮功团体的

到来都给奥沙瓦的民众带来欢乐，给多元文化节做出很大的贡献。

六月二十日至二十一日，是第二十七届“多伦多国际龙舟节”一连两天在多伦多中央岛举行的竞赛活动，吸引来自世界各地人士及龙舟队伍近十万人参与。多伦多法轮功学员在渡口和岛上都在给民众传播真相，有真相图片展，有免费教工点，有劝三退的，有发真相报纸的，有征签的。

六月二十日，名列台湾交通部观光局“全国十二大节庆活动”之一的“鹿港庆端阳系列活动”，举办了热闹的踩街活动。两百五十多位法轮功学员所组成的天国乐团、腰鼓队、仙女队受邀参加。充满活力的管乐、鼓乐声，不仅增添节庆热闹气氛，也为鹿港古城带来蓬勃朝气。

六月是毕业的季节，台湾高雄国立中山大学法轮大法社学员送给毕业的学长们一份别致而美好的祝福。他们六月十二日毕业典礼时举办为期一周的法轮大法周活动，活动设计丰富多元，把大法的美好介绍给师生和来宾，包括国际真善忍美展、大法真相图片展、播放社团成员的修炼故事影片、汉服试穿体验、趣味小游戏等项目，吸引了不少师生前来参加。一位来自厄瓜多尔的女学生平常就参加学校的打坐班，这次参观展览后，她表示：“以后要每天拨出时间参加炼功，这法轮功太好了，我要养成良好的习惯。”

六月二十一日，伦敦法轮功学员应邀参加了在“The Archbishop Lanfranc Academy”举办的国际瑜伽日活动。法轮功学员的展位前，很多人被平和舒缓的功法演示所吸引，纷纷询问哪里有教功班，也有些人现场就开始学炼。这些学炼者中有的已炼瑜伽十多年，炼法轮功时能感受到很强的能量。有位先生还表示要把法轮功推荐给社区负责人，并提供免费教功场地。

【大陆综合】

大陆综合消息

◇山东法院撒野 辩护律师遭毒打

近日，山东聊城市一个法院在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时，警察冲进法庭把辩护律师拖出去殴打。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上午九点，山东聊城市东昌府区人民法院对法轮功学员杨玉喜、李习柱、宋桂风、刘生、康林芬、陈玉珍、林秀伟非法开庭，代理律师王全璋、石伏龙、陈智勇在法庭上依法辩护。庭审中辩护人依法提出回避，证人出庭作证，排除非法证据等申请，遭到审判长王英军，审判员许成信，无数次打断，并以庭后解决予以搪塞。

晚上七点左右，庭审进行到法庭辩论阶段，王全璋律师发表辩护意见再遭数次打断，并被审判长宣布驱逐出庭。一时间六、七个如狼似虎的警察冲上法庭，强行将王律师拖出法庭，之后王律师被殴打三次，衣服被撕烂后，警察自己买衣服强行给王律师换上。王律师头部被拳头击打多次，面部额头胸部腹部背部均伤痕累累。

与此同时，石伏龙律师和陈智勇律师被扣押在法庭内，全身物品被检查。直到晚上十一点陈智勇先被允许离开法院。王全璋律师和石伏龙律师被带到聊城市湖西派出所，直至十九日凌晨二时许，两律师才走出派出所。

十九日下午，唐吉田律师、张维玉律师、燕薪律师、余文生律师及王宇律师的丈夫包龙军、朋友韩颖、刘建军律师的妻子、女儿，到全国律协反映事件情况，律协工作人员态度冷漠、蛮横。

◇黑龙江勃利县 142 人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

黑龙江省勃利县 142 位曾遭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控告发

起并维持这场迫害的元凶江泽民。

59 岁的控告人刘贵臣是一九九六年五月开始修炼法轮功的，当时一身病：有关节炎、神经衰弱、耳鸣、胃也不好，炼了法轮功后身体就强壮了。以前帮别人割小麦，他都累得够呛；现在他是在最前面第一个，还不觉得累。可是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后，刘贵臣与老伴多次遭绑架。他说，“我小外孙女命很苦：五岁没妈，六岁没爸，是个孤儿，我老两口养着她。二零零零年夏天，姥姥被关在监狱，没想到又把姥爷抓走。六岁的小外孙女吓得直哭。警察不管这个，把我推上车开车就走。我在车里回头看，小外孙女光着小脚，捧着警车哭喊着，直到我看不见她的影……我的心都揪出来了，她一个小孩在家咋办呀……”

52 岁的控告人代振波女士说：“我和我儿子被非法劳教三年、一年，我丈夫因三口之家被冤判二个，天天上火，心火攻心得心脏病，糖尿病，住院无人照顾，……只因江泽民一手操控的一场血腥迫害开始后，我家笑声没了，我儿子回来后，勃利七中不让回校上学读书，为了维持生活，儿子只好到处打工，生活极其艰苦。”

◇孙连秋被非法开庭 村委会证明其人品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下午，辽宁省葫芦岛市南票区法院开庭审理大法弟子孙连秋。山东元华律师事务所李仲伟律师为孙连秋做了无罪辩护。律师从适用法律角度、事实依据、四要素等各方面反驳了公诉人的所有指控。

孙连秋陈述自己以前身体不好，生活中、家庭中又遇到难以解脱的苦难。修炼法轮功使自己身体健康，心胸开阔，以“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没有违反任何法律。自己已经被非法关押二十一个月，给家里幼小的孩子以及全家都造成了很大的伤害，要求立即释放。

孙连秋所在村的村委会给法院开了“证明”，证明孙连秋是个好人，是个善良人。法庭没有宣布结果。

◇安徽安庆市二十名法轮功学员：堂堂正正起诉江泽民

近期安徽安庆又有二十名法轮功学员递交了起诉江泽民的刑事起诉书。他们说：我要站出来，堂堂正正的起诉江泽民，只有作恶的人受到惩罚，善的才会得到广泛的洪扬。只有这样，大法才会真正被世人所了解，我们的亲朋好友、还有那些被蒙蔽的世人才会真正的明白真相，他们就不会无故担心，他们就会与大法弟子一起堂堂正正的走到太阳底下，生命何其珍贵，所有的生命都有权选择自己的信仰，都有权追寻更好的明天。

◇被迫害已故者名字不能放在“控告人”一栏

注意到有些同修把在迫害中离世的家人姓名，放在了“控告人”一栏。这是概念性错误，已故者不能作为控告人“控告”、也不可能去走完法律程序。请同修们千万不要这样做。家人可以作为控告人为已故者申冤、控告。

不能未经本人同意而别人代写。控告案例要真实可靠、合乎法律程序。

刑事控告主要以个人或家庭为主，单独来控告，有控告人提出控告请求所依据的各自具体事实和理由。

控告案例要达到立案的目地，还需有必要的附带材料（如控告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

◇“诉江”简单问答及文章推荐

近日很多大法弟子在起诉江泽民，但很多同修还是不清楚怎么做。明慧相关文章很多，有的同修感觉无从下手。这里整理了一些简单问答，介绍明慧网上几篇专业律师的文章，资料点同修也可把文章全文推荐给当地同修们看看，以使大家做起来更有信心。

1、 邮寄什么快递？

答：中国邮政快递（EMS）

2、 填写快递单时注意什么？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5/6/19/%E5%A6%82%E4%BD%95%E5%A1%AB%E5%86%99%E9%82%AE%E6%94%BF%E5%BF%AB%E9%80%92%E5%8D%95-311097.html>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文章：如何填写邮政快递单

3、 控告状是否一定得用明慧网发布的个人部分与通用部分吗？

答：不一定。明慧网上也提供了其他一些模板或说明，可参考。以下几篇文章中也有刑事控告状的模板，都是专业律师的意见。

4、 个人拟写控告书该注意哪些？该附带哪些文件？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5/6/9/%E5%88%91%E4%BA%8B%E6%8E%A7%E5%91%8A%E4%B9%A6%E6%80%8E%E4%B9%88%E5%86%99%E4%BB%A5%E5%8F%8A%E7%AB%8B%E6%A1%88%E9%9C%80%E8%A6%81%E9%99%84%E5%B8%A6%E5%93%AA%E4%BA%9B%E6%9D%90%E6%96%99-310610.html>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文章：刑事控告书怎么写以及立案需要附带哪些材料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5/6/12/%E5%85%B3%E4%BA%8E%E4%B8%BE%E6%8A%A5%E9%A6%96%E6%81%B6%E7%BD%AA%E8%A1%8C%E7%9A%84%E5%88%91%E4%BA%8B%E6%8E%A7%E5%91%8A%E4%BF%A1%E6%92%B0%E5%86%99%E5%8F%82%E8%80%83%E6%84%8F%E8%A7%81-310768.html>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文章：关于举报首恶罪行的刑事控告信撰写参考意见

6、回执单是否得短信方式回复呢？还是网上查询确认收到也行？

答：二者都可以。

7、如何用号码查询已发表的诉江登记表？

答：明慧网诉江登记表目前不对外，所以不能查询，只能用登记号码发邮件给编辑部更新、更正情况等等。

8、对“刑事控告”流程的更多了解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5/6/20/%E5%AF%B9%E2%80%9C%E5%88%91%E4%BA%8B%E6%8E%A7%E5%91%8A%E2%80%9D%E5%90%AF%E5%8A%A8%E6%B5%81%E7%A8%8B%E7%9A%84%E4%B8%80%E7%82%B9%E4%BA%86%E8%A7%A3-311154.html>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日文章：对“刑事控告”启动流程的一点了解

严正声明

本周五百六十一名大法学员严正声明一切不符合大法的言行全部作废，表示要加倍弥补给大法造成的损失，坚修大法到底。

世人觉醒

本周二百一十二名觉醒世人郑重声明，以前所写、所说、所做对大法、对师父不利的言行全部作废。相信法轮大法好，支持法轮大法，弥补过错。

◇ “欢迎你们都来寄控告状，寄得越多越好”

【辽宁来稿】前几天，几个法轮功学员去了我市某镇邮局，

告诉邮局工作人员：我们要往北京邮寄快件。当邮局的副局长得知我们是往北京最高检察院邮寄对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时，担心地说：“你们控告江泽民，这可能是好事，但也可能是坏事。”

于是我们给他讲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真相，并告诉他，诉江大潮已经在全国和全世界兴起，不只是我们几个人在控告他，全球法轮功学员都在做。他似乎有点明白了，告诉我们：你们发快件要上午来，这样上午就送走了，下午来你不耽误半天时间吗？

该邮局的一工作人员给他们的上级单位打电话，请示有关法轮功学员邮寄诉江快件一事如何处理，上级回答说：“公民有邮寄权。”

第二天，有几个法轮功学员也去该邮局发诉江快件，那位副局长态度非常友善，说：“欢迎你们都来寄控告状，寄得越多越好。江泽民早就该倒了！”

他在给我们法轮功学员办理快递手续时非常认真，耐心地告诉法轮功学员怎么样填写邮单，如何用电脑跟踪查看快递件的走向等，特别是他还给我们的快件加了保险：邮件如果丢失要给邮寄方赔偿一百元。

◇退休老干部们支持诉江：等着那一天！

文：大陆大法弟子

前几天，我分别给家属院里的几位退休老干部看了我控告江泽民的信。他们在当地都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虽然他们的年龄不同、工作不同、职务不同，看完控告状以后，反馈都是正面的。下面，我就按他们看控告信的时间顺序排列下来，说说他们的观后感。

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上午：

S先生，今年六十一岁，为人豪爽，是一位人脉极广泛的

退休干部。我们刚刚相识了不到一个月。

S 先生看完我的控告信后，这个五大三粗的汉子竟然禁不住泪水涟涟，他说：“我以前只听说你有这么一回事（被迫害），但是，从来不知道这么详细。我看了控告信，感到很震惊。这一整天我都感到心口有什么东西堵在那里，喘不上气来，憋的难受，吃饭也吃不下去，真想痛哭一场才感觉痛快一点。以前你给我讲过你的经历，说心里话，我只相信百分之五十。今天是我生命的一个转折点，今生我永远再也不会忘记这一天了，我百分之百的相信你了，而且你那是寄给最高检察院和最高人民法院的控告江泽民的实名信啊，不可能有假。你以前我管不了，从今往后只要我活着，我就有责任保护好你，不让你再受一点点的委屈，绝不再让你遭受一丝一毫伤害，让你天天快快乐乐的，把你曾经遭受过的痛苦加倍补偿回来。我现在有十多万元存款，你随时用，随时都是你的，别人用一分不给。等到审判江泽民的时候，我陪你去北京，我不但支持你，还会给你出谋划策。等到你平反昭雪的那一天，你在人民大会堂请我吃一次大餐，然后你风风光光的回来，让那些曾经伤害过你、嘲笑过你的人彻底的后悔、痛哭去吧。你别光听我说，那都是假的，从今往后你就看我怎么做吧！我是个说到做到的人。”

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下午：

Z 先生，今年七十八岁，曾任纪委书记，为人谨慎。

Z 先生看完我的控告信后，疼惜的、试探着责备我：“你说，都是谁受罪啊？你看你吃这些苦，值得吗？以前只知道你受苦了，可从不知道你受这么大罪啊，共产党不让炼你就别炼了呗，你看你受这些罪。就你自己或你们几个炼法轮功的人告他有什么用，人家再把你抓起来，那可怎么弄啊？什么时候能审判江泽民？”

我说：“这不正说明共产党邪恶啊？再说了现在不是一个人、几个人控告他了，而是全国、乃至全世界包括世人都在起

诉江泽民。你不是看过神韵晚会了？上面不有审判江泽民的节目吗？人再能还能过神吗？神韵演的节目可不是光给人娱乐的，那可是真相啊，看来跑不出今年呢！”

Z先生高兴地说：“那行，我也等着那一天呢！”

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上午：

M先生，今年八十岁，曾任组织部部长，有正义感，号召力极强。

M先生看完我控告江泽民的信，在妻子的陪同下，一起给我送回来。M先生表情凝重地说：“以前光知道你有这么回事（被迫害），可从来不知道这么详细，这些狗东西怎么这么作恶？就应该让他们遭报应，不用说，共产党也该完蛋了。可是，你写这控告信管用吗？他们能给你寄吗？”我说：“我已寄走控告信了，你看到的是副本。”

M先生说：“那行，给寄就行，那帮畜生，就该控告他们，这么作恶。大家都在说：江泽民已经被圈在一个地方了。”M夫人气愤地说：“就该告他们，这么作恶，早就该把他们都抓起来了！”

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下午：

Y先生，今年八十五岁，曾任十多万职工的工资处处长，为人低调。

当我去取回控告状时，Y先生一手紧紧握着我的手，另一只手擦着眼泪说：“哎呀，孩子，你受罪了。江泽民处理（迫害）法轮功问题太过了。你这控告信是谁写的，看的我直抹眼泪。你控告江泽民管用不？他们能给寄么？现在都不好说。”我说：“这是我自己写的，我恨自己没水平，只是记个流水账，自己切身的感受却写不出来。我已经把控告信寄走了，这是副本。”

Y先生说：“能寄出去就好，试一试也行，看看什么结果。”

二零一五年六月六日上午：

J先生，今年八十五岁，曾任党委书记，人称一枝笔，也是一位人缘广泛、德高望重、数一数二的老学究。

看完我的控告信，J先生第一句话就是：“你受罪了，为了自己的信仰，受这么大的罪，江泽民确实应该成为被告。你的控告信主题鲜明、条理清晰、事实确凿、法律知识也全面。江泽民处理（迫害）法轮功问题太极端，作为一个国家领导人，哪能这么处理问题？让人心里都不服。你们受迫害，控告他是应该的。其实不光你们炼法轮功的控告江泽民，我们经常在一起的那些老干部也都说：现在全国的老百姓没有一个不骂他的。从海南旅游回来的老干部也说：江泽民现在已经被控制在海南了，没有一点人身自由。”

现在，我们大法弟子顺天意而行之，占尽天时、地利、人和，是到了应该把这个丧尽天良的上蹿下跳的狂妄小丑控告上法庭的时候了，彻底澄清真相、维护大法声誉、追究刑事责任、惩恶扬善、匡扶人间正义。

人心与因果

◇原辽宁省监狱、劳教系统头目张家成落马入狱

辽宁省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张家成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调查。

张家成的落马如同在辽宁省的政界扔了一颗炸弹，尤其在辽宁省的公、检、法、司法系统。张家成长期位居迫害法轮功的要职，他的落马让人们首先想到的两个字，报应。而对于那些与张家成一起迫害法轮功的高级官员与基层干部来讲，张家成的落马带来的则是恐惧，报应来临前的恐惧，贪腐塌方似的恐惧。

张家成曾是主管辽宁省监狱、劳教系统的最高官员，曾任辽宁省司法厅厅长兼辽宁省监狱管理局第一政委、辽宁省政法

委副书记。在辽宁省司法厅厅长的位置长达 10 余年，2012 年升职辽宁省人大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在张家成飞速晋升的过程中，一直扮演着元凶周永康在辽宁的忠实打手的角色。可以说，张家成今日的可悲下场，从他开始沦为中共迫害法轮功的酷吏那天开始，就种下了恶报的种子。

【时事评论】

对法轮功 看现在的警察怎么说？

文：大陆大法弟子

近几年来，随着法轮功学员不断的给世人讲真相，人们渐渐摆脱了中共宣传机器的谎言欺骗，对法轮大法和法轮功学员的态度有了很大的变化。以下是几个典型的例子：

（一）“我们也不想管，法轮功是好的”

李大娘近八十岁了，从小没上过学，可一本《转法轮》却读的滚瓜烂熟。早些年公安、“六一零”找过她，让她读《转法轮》给他们听，想看看她这个文盲学大法后是不是真能读大法书了。大娘拿起书来就读了一段，公安点头说：“这是真的！”

李大娘讲起法轮功真相句句在理，公安也就不再找她的麻烦了。前几天她在街上向世人讲真相、发资料，被不明真相的人告到公安局。

警察一听“法轮功”三个字，就说：“没有时间去！”那人一再要求，口气很强硬，警察只好去了。警察一见到李大娘就客客气气地说：“我们也不想管，法轮功是好的。我们送你回家吧！”李大娘说：“不用你们送，我自己知道怎么回家！”

（二）国安警察说不再抓法轮功学员了

我们地区的一位法轮功学员外出给世人发资料、讲真相劝三退，被当地“六一零”、国安警察抓住推进了警车。当警车

开到一个僻静的地方时，他们就让这位学员下车了。那个国安的教导员对学员说：“回去跟某某某（我地法轮功学员）说，让她去做她要做的事吧，我们再也不抓她了！”

他们说的某某某是我们地区法轮功学员中的协调人。她丈夫早些年被“六一零”、国安迫害致死，她自己也曾被迫害的生命垂危。法院恶人要抓她、给她判刑，未果，而后不了了之。

警察私下说：“这人（指这位协调人）也真怪，一抓到牢房就得癌症，一放出来就活蹦乱跳的，到处走，看来法轮功真是神奇！”

现在国安特务走在街上，看到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劝三退，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有的国安、“六一零”头目因害怕遭到清算，还找到法轮功学员说，他们决不会再迫害法轮功学员了，要求千万不要把他的电话号码发给明慧网。

（三）“现在法轮功都这么公开了！”

一位年轻的女孩在街上发翻墙软件。当她把软件递给一位男士时才看清，这男士原来是位五十多岁的警察。

女孩说：“你好，送给你一个翻墙软件。用它能看到真实世界和中国。”警察接过软件感慨地说：“现在法轮功都这么公开了！……”女孩和他讲了关于善恶有报的天理，最后警察说：“其实我挺同情你们法轮功的。”

（四）警察高喊：“法轮大法好！”

一天，长春三位法轮功学员在商场讲真相，被恶人报警。警察来了，把年纪大的法轮功学员放回家，只将其中一位法轮功学员带到了警察局。

一进警察局，领头的那位警察就高喊：“法轮大法好！”手下的警察也都跟着喊：“法轮大法好！”接着就痛骂江泽民：都是江泽民让干的，他最坏！转身训斥举报人：“都什么时候了，还干这种事！？现在遭恶报的可多了，那才惨呢，太吓人

了！”

说完，警察再三叮嘱法轮功学员：要注意安全，不要带手机，以免被监听、定位，等等。

是啊，警察们都在觉醒，明白法轮功真相后，谁还会去给江泽民当帮凶？谁还愿意给中共作陪葬品？特别是那些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警察，在和法轮功学员的直接接触中，看到了法轮功学员不但不是中共邪党造谣诬陷的那种人，相反，都是具有高尚品德的好人，也认识到法轮大法不但能祛病健身，而且能改变人心，因而他们当中很多人也都口服心服地说：“法轮大法好！”

今天所举的几个例子，就是原来曾直接参与迫害的警察们明白真相后的善举。这些善举会抵消他们以前的罪过，甚至给他们和他们的家人带来善报，乃至给他们自己开辟一个美好的未来。

时空运转，作者想起柏林墙的倒塌。20 世纪 50 年代早期，共产苏联加强了对东欧各国的控制，要求其防止民众逃往西方自由社会。共产东德设立了“柏林墙”，将原德国首都柏林分割为东、西柏林。关闭西柏林边境后，大量的东德人再也不能容易地到西德旅行或移民，许多家庭就此拆散，在西柏林工作的东柏林人无法上班，西柏林变成了被共产东德包围的一座孤岛。

据资料记载，柏林墙修建之前，约有 250 万东德居民逃离东德。柏林墙修建后，在 1961 至 1989 年间，约有 5000 人尝试翻越柏林墙。设法逃离东德者，50% 以上是年轻人和知识阶层。

东德共产党（称“统一社会党”）把逃离东德者称为“叛逃共和国者”。1955 年，东德共产党在宣传手册中说：

“无论从道德立场还是从整个德意志民族的利益来说，离开东德都是在政治和道德上的落后和堕落。不管他们是否知道，

实际上他们被西德的反动势力和军国主义所引诱。仅仅因为诱人的工作机会或其他“未来的保证”之类虚假承诺的缘故离开一个美好新生活的种子已经发芽并结出的第一批果实的国家，而到一个产生新战争和破坏的地方，这难道不是可鄙的吗？无论是年轻人、工人、知识分子还是其他公民，背叛我们人民劳动创造的共和国而去为英美情报部门工作或为西德工厂主、容克、军国主义者们工作，难道不是政治上的堕落吗？这种离开充满建设气息的土地而到一个有着过时社会秩序的泥沼的行为，这难道没有显示出他们在政治上的落后和失明吗？……全德国的工人们要求惩罚那些离开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这一争取和平的坚强堡垒，而为德国人民的死敌——帝国主义和军国主义服务的人。”

从昔日共产德国的这个宣传中，我们看到了什么？

从 1960 年起，东德边防军以“非法越境”为由向越境者开枪射击。1982 年东德下达《开枪射击令》将开枪合法化。从 1989 年开始，共产铁幕开始动摇，东欧国家纷纷走向民主。1989 年 11 月，柏林墙在东德居民的压力下被迫开放。1990 年 6 月东德政府正式决定拆除柏林墙，同年 10 月德国统一。开枪打死翻墙者的当事人后来被送上法庭，接受法律和民心的审判。

以苏联为核心的共产联盟曾经蛮横霸道，一些人甚至视其为“世界潮流”。人算不如天算。当年有几人会坚信，共产铁幕只是短暂一幕，上天不容其长期肆虐和为祸呢？有几个人预见到柏林墙就那么被拆除了呢？从历史，从法轮大法学员身上，我们学到了哪些正面教训呢？

【修炼园地】

情景和思考

天时不等人

文：一言（海外）

有同修今晨炼静功时看到一种情景：师父铺了一条路，路的顶端是正义审判台，下端是大魔头。有一些大法弟子将大魔头在往正义审判台方向推，但大法弟子不是很多。当时同修脑海里打出《转法轮》中一段师尊的法：“天象变化下面要是没有人去动，还不能给常人社会带来一种状态，也就不称其为天象的变化了。”

俗话说“时不待人”，也就是说钟点不等人，天时不等人。每一次天象变化，是否都是师父为我们构成的一次机缘呢？

从浅层上说，是精进的学员进一步提高、大显威力、更多救人的机会；对掉队的人来说，是一次提高心性、达到圆满标准，同时救人和清除邪恶建立威德的机会；对更多的世人来说，这是否是排除障碍听真相，从而得救的大好机会呢？天象变化下，各空间正的生命走来了，等着助威和扩大效果，所以大法弟子也好，世人也好，所有人的正面努力，都会在这样的天时下，达到平时达不到的效果。（当然每一次天象变化，都有更深更广的含义，目前我们还理解不到，但也许随着我们境界的提高、随着历史的推移，更多的内涵可能会给我们逐渐展现出来。）

回顾历史，是否，“四二五”只有万人上访，相比当时已经开始学炼的一亿人来说，少之又少，没能起到足够的清除邪恶的作用，从而未能制止迫害的发生？“七二零”，几百万上千万人很快赶赴北京，可很多人只停在北京周边、或者天安门广场周边观望，而不是直赴天安门广场喊出“法轮大法好”，

从而没能构成足够强大的正念之场、未能清除足够多的邪恶，而错失制止大规模迫害的又一次机会？一发正念、二发正念、再发正念，是否很多同修当时不认同、不重视，认为发正念是不善、自己没神通，等等，从而没起到提高心性、彻底清除邪恶的效果？这里只是几个例子。历史是一面镜子，在常人层面上学会以史为鉴，会帮助我们现在和今后做的更好，这与在法上提高不矛盾，在法上的提高是根本的提高。

一点个人想法，写出来谨供同修们参考。

不拘一格

文：大陆大法弟子

前段时间，明慧登出了多个版本的诉江控告状范本，大家都是现学现写，对公共诉求部分和举证部分往往各执一端，在同修中也引起了一些争议。

明慧网登出诉江的通用版本和个人版本后，大家基本都在向这两个模板方向靠拢，我们帮助打字的，也努力往这方面调。但是因为涉及具体分析罪名，中间有删有减，而不同罪名下往往同一个事实，只是侧重点不同，所以，一点点分析下来，一上午整不出两份信（当然法律诉讼是很费时间的，因为需要专业知识和方法，这从常情来看已经很快了）。

诉江重时效，时间不能等。我开始向内找，再看检察院的立案要求，发现最高人民检察院在 6 月 16 日的时候发了一条微博，题目叫《检察机关提前介入广西医科大一附院医生被伤害案》。当时我就被“提前介入”一词吸引了，因为第一念想到的就是，啥叫“提前介入”啊？迫害法轮功的事都持续 16 年了，你这应该算已经“延迟介入”了吧。迫害当初闭着眼睛假装不知道，现在超过 4000 封控告信都到门口了，还装傻吗？

又去看了控告的要求：控告可以书面控告，也可以口头控告，而口头控告是由接待的工作人员写成笔录，宣读无误后，

由控告人签名或盖章。

根据刑诉法 110 条规定，接到控告材料的部门（公、检、法其中的任意一家）在认为有犯罪事实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应该立案，认为不应该立案的，应该把原因告诉控告人。

一直以来，我们很认真的在每封控告信上都按上自己的红手印，又围绕罪名反复去分析，这只说明我们不是诬告，我们有理有据，但在程序上却不是都必须这么做的。

必须有的是什么？是犯罪事实。既然口头控告可以写成笔录，那就不会是复杂的罪条分析，而是事实。那么我们的控告信，就是要说清一件事，说清事情发生的时间、地点、人物、具体情节、证人（如果有）就够了。我们可以在总结的时候说一下，我们“遭受了刑法所禁止的”比如“非法拘禁罪”、“迫害信仰罪”、“侮辱、诽谤罪”等等，就足够了。这也是明慧网“个人部分”的主要用词和目标。

当然，“债有主”，你追究起诉的江泽民，江泽民和这些犯罪事实的关系是什么，在“通用部分”中讲得很清楚，基本上原样照搬就可以了。

我们也从通用部分和个人部分的诉求上看到一个事实，就是检察院做的事就是对江泽民提起公诉，别的都是立案以后的事，比如道歉啊、赔偿啊，那是法院阶段的事，那么我们也清爽一点，就是要求检察院尽快提起公诉，要求法办江泽民和赔偿大法弟子的损失。

深挖内心深处的执着

文：大陆大法弟子

近段时间，发现思维中有着很强的变异观念，体现在方方面面，在修炼中，在对待师尊的洪大慈悲中，也深受这种变异观念的影响。今天在学习师尊的经文《精進要旨二》〈正法时期大法弟子〉，里面有一段法触动了我。

师尊说：“如果不为你们承担历史上的一切，你们根本上是无法修炼的；如果不为宇宙众生承担一切，他们就会随着历史的过去而解体；如果不为世人承担一切，他们就没有机会今天还在世上。” [1]

我突然意识到不能用人心来想象师尊对我们的慈悲呵护，师尊对众生是平等的，只是众生对大法的态度不同从而得到的结果也不同，但并不是师尊对我们有区别。

有时自己做的不好，执着心不去，就想：师父不管我了吧？现在想想那是用人心、人情来看待师尊，把师尊的慈悲人情化了，其实是对师尊的不敬啊。师尊心怀的是整个宇宙的众生，在正大穹，小小的我在人间修炼，只有在大法中修去所有的为私为我的执着、观念，同化大法，同化真、善、忍，就会感受到师尊那洪大的慈悲，因为那时我已溶于大法之中了，与真善忍是溶洽的，没有间隔。

当我做的不好时，是与真善忍隔绝开了，是我与宇宙特性拧劲了。而师尊与大法是永恒的！师尊的慈悲依然是那么的洪大、威力无边！此时我怎么能用那种肮脏的人心来评判师尊管不管我呢？想想真是汗颜啊，真是惭愧啊。

今天悟到了，就要做好，修去所有人心执着，每天纯纯净净的学法炼功，做好三件事，不愧对师尊那洪大的慈悲呵护。

现今的一点认识，敬请同修慈悲指正。

注：

[1] 李洪志师父著作：《精進要旨二》〈正法时期大法弟子〉

正确对待同修的指责

文：华北大法弟子 忻梅

二零一三年元旦后的几天，我与几位同修一起全天学法、发正念，因为时有倒掌，一位同修把我叫到另一个只有一位同修的房间，有些生气，并带着些指责的向我提问题，记不清当

时的问题了，大概是现在还有什么心没挖到的，是否对大法坚定等，我有些失落。又和大家一起学了会儿法，我带着失落的心情到另一个房间去睡觉了。

当我一觉醒来时，清清楚楚的听到那位同修正在与其他的同修议论我，我有点难受，真是师父《转法轮》里说的：“不刺激到人的心灵，不算数，不好使，得不到提高。”我一个念头上来：“我修的这么差，还有那么不好的心，还能修吗？”但是，又一个想法出来：“不管我修的怎么样，只要师父没说不要我这个弟子，我就一定修下去！”

一对夫妻同修担心我会有想法，来和我交流，并开导我。我告诉夫妻同修：“我很感谢这位同修。”并说这样内心的碰撞，我是怎样认识的，怎样找自己的。同修放心了。

虽然有这样的认识，可到实践中，还真不是那样，心里还有丝丝的小疙瘩，表现在大家一起吃饭时，还有点不自在，因是散着吃的，可以不与那位同修近接触。又到了整点发正念的时间了，大家围坐在一起，这下我面对着那位同修而坐，真是别扭呀！可我马上想到：这个“不愿意面对同修”是我吗？不是！是那个不好的东西。于是，我把身体转了回来，面对着同修坐好。

就在这一刹那，我感觉一样东西由头部进到胃里，然后，一个圆东西在我的胃里左转右转，还发出电锯般的声音。我看看同修，我担心那么大的声音会吵到同修。可是大家都没有反应，只有我一个人听的到这电锯声。我知道就刚才的那一念，师父就把我的不好的东西拿掉了，并给我清理身体，法轮化掉了我胃里不好的东西。正如师父《转法轮》中讲的：“你的心性提高上来，你的身体就会发生一个大的变化；你的心性提高上来，你身体上的物质保证会出现变化。什么变化呢？你追求执著的那些不好的东西，你会扔掉。”

通过这件事我深深的体会到什么是“正确对待”了。

叩谢师尊的看护！为我消去了没修好带来的那份失落。叩谢师尊的慈悲苦度！使我无比坚定的走在大法修炼的路上。如有不妥之处，请同修指正。

对“在心里退”的一点想法

文：大陆大法弟子

师父讲：“去掉邪恶所授印记是必要的。声明退出虽然是个形式，但是如果人能够出来声明，就说他能走出这一步来，通过这件事人心也在变，那么人身体里的那些个毒素就会被清理掉。有人说我不用写、我心里头退了，还真不一定能达到清理身体内的毒害因素。神也在看人是不是坚定，因为人思想念头的起因很复杂，所以人的行为才是人的最准确表示。” [1]

记得有两回我讲真相提到三退时，对方一个劲地强调说有人告诉她们在心里退，已经退完了。我说要在网上或纸币上声明才行，可对方根本就不听了，此事让我的心很难过。师父讲：“因为人向血旗发过毒誓了，命都交给它了，你说你不声明退出来只是心里想能算吗？” [1]

本地有的同修在劝世人三退的时候，往往告诉对方在心里退；有时看《明慧周刊》同修的交流文章时也有这样的劝法。尽管同修可能已经将她们的名字发到了网上，可她们自己并不知道啊，这能算是他们行为的表示吗？假如这样的退法，神不认可，那么曾经告诉她们在心里退的同修是不是有责任呢？

我曾与本地的同修交流过此事，有的同修说如果告诉世人上网声明，那肯定有许多人就不退了。数量固然重要，可是不能凑数啊！更不应该有常人那种为了达到目地而连唬带蒙的做法。记得有位同修说世人稀里糊涂入进去，要明明白白退出来，我很赞同他这种说法。

当然上网声明不一定是需要他本人做。应该告诉世人：可帮助他声明，化名也行，但需要他本人同意。

作为大法弟子，我们一定要听师父的话，认认真真的去救度众生。

注：

[1] 李洪志师父著作：《各地讲法七》〈美西国际法会讲法〉

三次梦中点化：不合规定的联名起诉书无效

文：大陆新学员

我是二零一二年六月才真正修炼法轮功的新学员。今年五月我看到《全国起诉江泽民》的消息后，非常振奋，同时瞬间脑海中浮现出今年神韵晚会里面的一个节目叫做《金猴灭蟾妖》，这个节目最后的一个片段江蛤蟆被孙悟空追打到天幕里面，在地上爬着逃跑的时候被天上的驾着彩云的佛、道、神们反捆双手吊起来的画面。当时我就悟到今年可能就是起诉江恶首、把它推上审判台的时候。

我想，反捆双手有点像古人说的束手无策；起诉成功必定是大法弟子需要做出来，都是未来的佛道神。

得到消息后，很多老年同修都不懂怎么起诉江泽民，他们嘱咐要我们起诉江的时候给他们签名带上。很多同修就纷纷出来要签名。当时，不懂怎么做，也没有去找律师咨询。于是几天后一百三十七人的名单上来了，我们写上“为什么起诉江泽民”，“江泽民违反了哪些中国法律”等内容，然后在后面加上了十几个人的被迫害的案例，然后就是一百三十七人的签名，这样“起诉书”就寄出去了，同时也发送到明慧网的起诉江泽民的邮箱里面去了。

然后我多次查看明慧网，没有刊登我们一百三十七人的联名起诉书，我又投书给明慧编辑部询问情况，没有得到回复，可能是编辑部太忙了，而且这里也有自己要修要悟的，走出自己的路来。当时网上已经要求很严格，都是单个控告书的方式。

于是我想算了，反正也发过起诉书了，我们这个地区也有

一百三十七人一起签名起诉了，任务也算完成了，不用管了，天上神知道我们做过了。

过了几天，我突然做了一个梦，梦中我回到了我常人时候上的政府办的“帮扶班”，说是帮助一些下岗贫困市民学习一技之长混口饭吃的那种“帮扶班”。梦中“帮扶班”的那个老师在讲台上多次点名说我作业做错了，要重新考试做作业。（在实际生活中，我曾参加过一次这种班，发现全班五十多名学生只有六、七个人听课，其余全是挂名的假学生，教室天天是空的。原来是学校假报名，拿指标和分配的钱。）我在梦中由于对“帮扶班”的厌恶之心，就大声吵闹说，骗人的没有用，然后就醒了。我醒来认为这个梦也许是点悟我还有不善的心。

又过了两天，我晚上又梦见了这个“帮扶班”的班主任，在讲台上又一次点名我学习有问题，不够认真，说我作业要重做。我还是带着这样的心思不听她的。旁边一个女孩说：这个时间太短了，已经不够用了，马上毕业考试，我怎么感觉什么都没有学习到呀！我马上说：这里的老师都是骗子没有什么技术。说完躺在课桌上睡觉。结果很奇怪的是，那个女班主任像变了一个人的样子，很淡定的继续讲课，而且那个班级居然坐满了学生，学生们都认真的在听讲。更让人奇怪的是，我最熟悉的一个姓杨的学生（此人以前是最不听课的学生，老是上课睡觉、抽烟、捣乱等），他用钢笔捅我说要尊重老师讲课呀，快点起来！梦醒了，我想可能是点化我还有瞧不起人的心、争斗心？

又过了一天，我晚上睡觉更清晰的梦见了自己在更大的教室里面学习，这次不是那个“帮扶班”了，换了一个我不认识的老师，而且班上学生有几百人。快放学的时候，老师亲自对我说：你的考试成绩不能算数，叫我留下来赶紧把考试作业重新补起来。我望着同学们都放学回家的身影，老师还在讲台上严肃的看着我，我却脑袋一片空白……我在想你讲课讲的

到底是什么我都不知道，我怎么补起来呀。这时候从教室外面跑进来一个小胖子学生，他问老师我能参加这次的培训班吗？老师很严肃的回答说：你只能等下一期的培训班了，这期的培训班马上毕业考试完毕。这时那个小胖子望着我，我还没有悟到是什么作业。小胖子说：怎么个毕业完毕呀？老师严肃的说，你没有看见刚才所有的学生都在做“下河捉蛤蟆”的课程了吗？

这时我脑子嗡的一炸响，我醒了。我脑袋里面想起那句“下河捉蛤蟆”和多次梦中出现的“作业做错了，重新做！”我个人悟到，这三个梦全是师尊慈悲点化。我悟到大意是说我是个新学员，那些同学可以考试通过了，他们也修炼十几年了，而我必须跟上这次起诉的进程，才能追上这期学员的毕业。而且，充分说明了上次的一百三十七人的联名的简单起诉书不能算数，作业作废，必须单个的控告首恶江，把作业重新做出来。

最关键的是，我看了《明慧周刊》的一篇文章《诉江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方法》里面说的，没有身份证复印件不能立案等一些条件。我们那次联名控告，没有附带身份证复印件，那就是不合条件了。

想到这些后，我马上从床上爬起来一看，快到四点半了，马上上了明慧网，看到一篇关于没有被迫害进过劳教所的学员怎么站在法轮功的立场做起诉的文章：《关于举报首恶罪行的刑事控告信撰写参考意见》。我是二零一二年六月才开始修炼法轮功的，我没有进过劳教所。我选择了文章上面的第三种方式，就是根据《刑事诉讼法》第十八条关于属检察院立案、侦查、起诉的刑事案件范围的规定，就江泽民本人十六年来残酷迫害法轮功所触犯刑法的主要罪行，向最高人民检察院提交《刑事控告信》，要求其立案侦查、起诉追究江泽民及其犯罪集团的全部刑事法律责任。

也提醒同修们：我们在起诉江恶首，走法律程序的时候，需要符合相关规定起草文书、做控告；也可以咨询律师尽量把

事情做得严格认真，不能随意。不合规定的联名信很难被相关司法部门接受，很难作为立案证据。还应该向内找，是否这里有怕麻烦的心、怕心，等等。

在邮寄诉江状过程中讲真相

文：大陆大法弟子一莲

六月十一日下午，拿着准备好的诉江材料准备去复印，一检查，红手印没按。为了借印泥，我走进了一个超市，先客气的与店主打招呼，说明要借一下印泥按个红手印。小伙子很善良，他好奇地问：“按手印干啥？”我说控告江泽民。他听后，愣愣地瞪着大眼睛看着我说：你胆真大，还敢告江泽民？

我告诉他：炼法轮功就是按真、善、忍做好人，对社会和家人都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江泽民出于妒嫉容不了好人，他利用手中的权力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开始对法轮功进行疯狂迫害，大法弟子都是受害者。今天我们都站出来控告他，利用现行法律把江魔头绳之以法。

超市购货的民众都在静静地听。我把邪党对我的迫害经历讲给他们听。一位小伙子恳求说：“大姨，你把控告书给我一份吧，我仔细看看。”真相唤醒了他的良知。他说：“我得把老江干的坏事，迫害大法弟子的恶行告诉我的亲朋好友。”我看着小伙子的觉醒，心里一阵激动，谢谢师父让这个有缘的生命得救。

我出了超市，就去复印社，前台没人，少等片刻，就对休息室问：室内有人吗？急忙出来一男一女，女的问：印啥？我说：控告江泽民的诉状。女的来接我手里的材料给我印。我就开始讲为啥要告江泽民的真相。听我这么说，两个人很害怕，头也不敢抬，更不敢接我的话。面对着他们被谎言毒害着，我心里很难过，深感自己的责任重大，希望他们能更早明白大法真相。有时间我一定再来给他们讲。

六月十一日下午，在同修的正念配合下，去邮局顺利的把四份控告江鬼的材料发送走。三天后只有三份妥投回执，最高检察院没有回执。我心想，差在哪里呢？就拿着票据去邮政速递查询。我走到柜台前说明来意，业务员听完后，很认真的在电脑上给我查，查完后他对我说：“阿姨，四份材料都按时投递了。”并让我看电脑。这时我恍然大悟，大法弟子做啥别忘了讲清真相，要把讲清真相溶到每天的生活中，这是大法弟子的责任。

为了讲真相，我笑着对业务员说：“孩子，知道大姨查询信中的内容吗？”他摇头说：“不知道。”我堂堂正正的告诉他，我邮的是控告江泽民的诉状。把为啥要告他的真相有理有据一一的讲给他听。我还讲了自己的迫害经历及家人受到的精神迫害，特别讲到八十多岁的老母亲，被“610”的人恐吓威胁，吓得精神失常。那人说：“你姑娘回来没有？再炼法轮功就开枪打死她。”一辈子忠厚善良的老母亲信以为真，当时吓得大哭起来，十六个钟头哭完睡，醒了还哭，从那以后精神失常，每天喊叫我的名字到处乱跑，在一次跑丢后摔伤，右小腿骨折，从此卧床不起，直到含冤离世都没有清醒过来。

讲着讲着我泪如泉涌，业务员急忙站起来给我让座，安慰我说：“大姨，别激动，江泽民太坏了，使劲告！我支持。”我又说：“孩子，全国大法弟子都是不同成度的受害者，都起来告，自然给你们邮政增添了劳动量。”他说：“应该的，这是我的职业。”我又说：“现在有个别邮政不给我们邮控告书，孩子你对这事一定要慎重，不给办理那就是和江鬼一伙的，将来是要一起告。”他严肃地说：“这么严重？以后谁来我都办理，这是我的职业，谁不让办是在违法。”几天来，同修去他那投递控告材料，他都热情接待，迅速给办理。

这几天我们地区有的邮政部门出现了便衣跟踪，拒绝给办理投递诉江的材料的现象，是因为这些人不明真相，这个过程

也是我们讲真相，救人的大好机会，平时还没机会接触这些业务员呢，因为讲真相是一把万能的钥匙。愿我们都能承担自己的责任，在控告江泽民的过程中，修好自己，讲清真相，多救人。

对“刑事控告”启动流程的一点了解

今天请一位律师看了我写的刑事控告书，并向他咨询了一些相关的问题。我觉得有些问题可能不只是我自己之前不太明了，所以把这些整理出来，希望能对同修有所帮助。

一、刑事控告的启动流程

刑事控告是控告人提交控告书，最高检视情况判断是否立案，决定立案的，最高检向法院提起公诉，并派人开始具体的取证调查工作。就像现在许多常人举报贪官一样，你来举报，最高检来立案调查。

律师说，向最高检递交被控告人是江泽民的刑事控告状，理论上讲是完全可以的（注：这位律师是常人，所以不明白真正决定这件事情的是师父，但是我们大法弟子对这个应该是清楚的），如果能够引起有关部门的注意，能够促使最高检立案，最高检向法院提起公诉，开始具体的调查。从这个角度上讲，一个人的控告书或许无法让最高检有立案的压力，但是众多的大法弟子都递交控告书，就是我们每个人在这件事情都使上一把力，会推动、促使最高检立案（从人的表面上讲），也就是说，立案调查江泽民、停止这场迫害，是我们每个大法弟子共同的努力推动的。我个人觉得，这是师父把制止迫害的荣耀和威德留给了我们。

二、关于出庭作证

律师说，按照程序，最高检立案之后，会找到控告人进行调查，了解相关情况并作笔录，但是，因为是最高检提起公诉，

因此在法庭上一般不需要我们出庭作证，最高检会出具各控告人的笔录作为证据。

三、关于控告状的详细程度

看过有同修交流说控告状不要写的太细，考虑对方的接受程度，别写成真相信。这方面律师的答复是，如果是民事案件，要写的简单，只要程序能走下去，真正的举证质证是在法院开庭的时候。但是刑事控告则不同，刑事控告的是否立案是检察院决定的，因此控告书中要有足够的事实与理由，能够让最高检觉得可以立案，并展开调查。因此刑事控告书一般都不短。（当然详细程度还是要适度的，过犹不及。）

四、关于格式

有好多同修交流中都谈到控告状的格式了，而且都谈的挺专业的，因此只想再补充一点。律师看我的控告书的时候，特别注意了以下 2 点：

1、在事实理由这部份，写明被迫害的事实后，要列明江所违犯的各种法律的名称及哪一条。

2、在事实理由这部份的最后，也就是列完江违犯的法律，要重新表明控告请求（把前面的“控告请求”再写一遍）。

违犯的法律条款我当时参考的是这篇交流文章《刑事控告书怎么写以及立案需要附带哪些材料》。

五、关于接收及诉讼费

律师讲一般是通过 EMS 来邮递控告书的，但是能否立案最高检一般是不会主动通知控告人的，这需要我们主动打电话询问案件的进展情况。另外，刑事控告是不需要交诉讼费的。

六、关于准备几份材料

看到同修交流的控告书，最后此致最高检、最高法院、公安部，这种情况邮寄的控告书最少也要 3 份。

七、关于相关证据

控告书的后面要附上控告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一张纸上）。其它的证据，如果有的话，要一起提供，如果实在没有的话，也不太妨碍。

以上就是我了解到的一点情况，如果有不当之处，请有专业知识的同修尽快指正，让我们大家共同把这件事情做好。

我们的电话对打组

文：大陆大法弟子

我们每天晚上都直接给世人打电话（“对打”）讲真相，劝三退。我们三到五个人在一起，一上私家车，大家都发正念，不说闲话，救人是神圣的，正念场要纯正。然后各自对打讲真相。

有时同修互相有想法，如有怨同修说话声音大，影响自己或起欢喜心等，三退效果马上就不好了，对方就不接或不听。所以，我们每次打完电话后，都要交流自己的想法，找出不正的想法，不断从一思一念归正自己。念一不正，马上就会反映出来救人的效果不好，所以，这个过程中，深感在大家配合救人项目中，提高非常快。

一个月来，每天两、三个小时左右的电话讲真相，每天从开始劝退三十~五十人到现在六十~一百人。

其中有位同修以前只能劝退几个人，到现在每天劝退二十多人；还有位同修刚打电话一个多月，现在每次劝退二十~三十人。

所以我们建议参与对打的同修能够几人形成一组，配合好，经常交流，纯净心态，三退人数会大幅度提高。

写此交流，希望更多的同修能互相配合起来，这样救人的效果会更好，修炼提高会更快。

给“不可理喻”的人讲真相

文：大陆大法弟子元粒

今天打语音电话，又碰到一个“不可理喻”的人。他急着对我说：“你先别跟我讲，我现在急需钱，你先给我打过一笔钱再说。”我说：“先生，现在同你讲的是比钱更重要的事，人要有命才能挣钱。”我没有以往的急躁、不屑，瞬间感觉有颗慈悲的心，他是一个多么可怜的人呵，为钱忙啊。

于是我转变话题，讲现在天灾人祸多；讲现在的党员，大官大贪，小官小贪，从村长到部级，他们贪的是谁的钱？贪的是咱老百姓的钱。他认可，我接着讲。中共还有一个没人性的罪恶，就是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肝脏、肾脏、眼角膜赚钱牟利，这是这个地球上从来没有过的罪恶。咱老人讲，人做事是为自己做的，谁做的谁还，善恶有报是天理。贵州的二亿七千万年的石头都说话了，石头怎么说话了？中间断开，上面写着“中国共产党亡”，好多科学家去考察，结果证实是天然形成的，你上网搜索或去贵州平塘游玩都可以看到的，中央电视台都报导过。所以叫老百姓做三退是顺天意的事，做三退，保平安。他说：“法轮功吧？”我说，法轮功洪传一百多个国家，唯独在中国遭迫害，那么多外国人都是傻子吗？不是的，法轮功确实对人身心有益。讲到这，他仍然说：“我知道共产党不好，退了能给钱吗？给钱就退。”我严肃的对他说道：这不是传销，我也不是卖保险的，那得需要你交钱。你知道共产党不好，还不赶快退出来，抹去那印迹。咱们都知道党、团、队是一级组织，你不退出来，它做的坏事就有你的一份，天灭中共时，你就成了它的陪葬品、替罪羊，划不来啊！他说：“我退了，我就能有钱吗？念大法好就平安吗？”

我看他较之前缓和，但还有无神论的观念在阻碍，我也不急了，心想选择在他吧。我笑着说，先生，我给你讲个故事：从前有个人念佛，一天来洪水了，水中有长木头，他抓着能活

命，但他想，我信佛，佛能管我，他没有抓；又来一小船，船上人招呼他，他看那小船破旧，想我要佛管，不要这破船，结果他淹死了。回头他见到佛：我天天念佛，我有难，你为何不管我？佛说，没有呵，我先是给你一长木，又派一船去帮你，但你都不要啊！我们今天一番交流，我觉得你是一个善良的人，也许今天这个电话就是佛派我来救你的呢，他呵呵笑了，同意三退。

最后我诚挚的对他说，这是法轮功在救人，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也许你的生活就有奇迹发生。我祝你平安，发财、多多挣钱，他温和的一再道谢，完全没有了先前的无赖、不可理喻。

我许久以来对此类人的讲真相，今天有了一个突破，实在是感谢师父赐予我的智慧，让我今天心态平和、宽容，没有怨，此时我想到师父善念救人的法，只怀着一颗心，一颗为他人好的心，善心、语气加上道理，才能救了人，才是证实法。写出来这些，希望对同修们碰到此类人讲真相有帮助，他们是一些善良、可怜的人。

找回昔日的同修

文：大陆内蒙古大法弟子

我家这栋楼，有了一位同修。九九年七二零邪恶迫害法轮功时，不敢炼了，身体也不好，吃药也不好使。我说你还是炼炼功吧！她说都忘了，我说我教你。她学一天就不敢了，怕心太重，害怕别人知道，就放下了。

过了三年，我跟她讲真相，告诉她三退保平安。因为她学过大法，明白道理，一说就退了。我说你还是应该学法、炼功，她又到我家炼了两天。我跟她讲：“天灭中共，各种运动害死八千万无辜中国人，退出党、团、队保平安，你回去跟家人讲，都退了吧。”第二天她来说，老头子和儿子说那是反党，不让

她炼了。又过了几年，这位同修身体垮了，吃什么药都不好使，连药都吃不进去了。孩子大人都害怕了，急得不行。我看见她了，我说你还是回到大法中吧，你就有救了，师父还在等着你呢，你就有救了。师父还在等着你呢，只有师父能救你的命。她一听，反正是死，横下一条心，修大法吧。她放下了生死，放下了怕心，真正回到大法中，孩子大人也不阻挡了。

我给她的神韵光盘，她也看了，还请了师父的教功带，师父广州讲法和《转法轮》。回家系统地学习一遍，心性提高了，认识到学大法的重要性，现在又和我们在一个学法小组学法了。我整整花了十年时间，呼唤她，点醒她，她终于又回到了大法中。这是大法的力量，师恩浩荡。

有一次，我坐出租车给一个司机讲真相，劝他三退保平安。他说：你仔细讲一讲大法的形势，到了什么程度了，总是有人跟我讲真相。我说：你对大法有一定了解，还知道大法的进程呢。他说他修炼过大法，前几年，因做证实大法的事，被抓到看守所迫害过。从那以后就不炼了，跟同修也接触不上了。我问他在那里面还有谁受过迫害？他说出我认识的一位同修的名字。我说：应该回到大法修炼中，师父还在等着你呢。他问师父还管？我说是的。我说你把电话留给我，我让那个同修打电话找你，他说行。就这样，又找回昔日的同修。后来他参加了学法小组，还到我家帮助安过新唐人呢。我们又可以一起助师正法，救度众生了。

还有一次，我上街，跟一位女士讲真相，她说：我可找到你们了！因为她是外地来本地陪读的，早上出门就发一念，要找到同修。她也是间断好几年才跟上来的，我说：你就到我家的学法小组学法吧。她修得很踏实，我们一起救人。三年过去，她又回到本地。

这期间我又找回本地三位同修，她们都能在大法中各自发挥着自己的作用。找回昔日的同修是一件高兴的事，既帮助别

人，又修了自己，共同提高。

师父说：“前一段时间因为有一些大法弟子还没有走出来，需要等待，尽量叫他们走出来。这个时间也越来越少了。当我看到有些从中国大陆出来的学员，就嘱咐他们叫没走出来的那些学员赶快走出来，那些迷失的学员，赶快找他们讲真相，不然他们将面临最惨的下场。” [1]

同修们，如果你周围有没走出来的同修，抓紧找回来吧！

注：

[1] 李洪志师父经文：《二十年讲法》

【修炼交流摘录】

◇很多同修都知道这件事很重要，应该做也必须做，但还是采取一种等待、观望的态度，想把自己弄的稳妥一点，等别人把路走出来了，自己迈出来风险小一些。我想这还是站在人的理上看问题。其实看看这段时间明慧网上刊登的诉江信息，就知道修炼不会有顺风车。就说寄信吧：先行的同修主要是走邮局，当走邮局遇到干扰了，就有同修走快递公司，快递公司的邮件两高不受理，大家还得再回来走邮局。六月九日明慧网刊登了《拦截诉江 四川省德阳市警察违法犯罪》的报道。如果我们站在人中看，仿佛邮寄控告信路越来越窄，风险越来越大；其实在法中看，就知道是旧势力针对人心来的，不让大法弟子感到天下太平、坐着顺风车就能修炼。师父早就讲过：“没有偶然的，别看乱，一点都不乱。”“安排了这么长时间，这么大的一件事情，非常有序！我要说你们每走一步、你那一步迈的大小都是有安排的，你可能不相信。你在迫害中喊多少声、打你多少下，那都是它们安排好的。”（《二零一四年旧金山法会讲法》）其实我们都知道修炼是没有榜样的，修炼的路也没有参照。如果在任何干扰的假相面前，我们都不用人心看问题，旧势力就没招。也不管旧势力对我们是什么样的安排，我

们只走师父安排的路。六月十日我和几个同修中午发完十二点的正念就去邮局寄信，一路畅通。诉江的历史大势是任何生命也阻挡不了的，正法时间也不可能拖的太长，希望等待观望的同修抓紧时间，只要是师父要的，我们只管大胆的往前走，就一定是最好的。

——《从展神通拿回手机想到诉江案》

◇在芝加哥法会上，最后师父说：“一个不动就制万动！”（《美国中部法会讲法》）师父要求的是不被邪恶动心，而我们有些人却以激情、大帮哄的形式做了，给了邪恶可乘之机。现在的诉江也是一样，要做，要不动心，要用善去做，不要抱着为圆满、为个人诉求而做。到现在了，为什么人们还觉得我们是有政治诉求的宗教团体？为什么别人对我们不理解甚至认为我们愚昧？因为我们没有充分表现出大法弟子应有的真、善、忍的状态，没有表现出智慧。要让常人得救，要让他觉得我们好。不要认为我是大法弟子，我讲真相就行了，把一切该负的责任都推出去。我们要确定常人认为我们好，不用我们怎么讲他也会信。换换角色，如果我们不了解真相，来看待现在我们的所作所为，我们又如何想？最初，我们抱着十分纯净的心态，到后来，出现很多不严肃的事，再到后来，迫害开始，人心不断涌现，然而直到现在，还有不少学员是承认旧势力迫害的。四二五、七二零本就不应该出现，因为我们有漏，才发展成这样，不能走师父安排的路就只能走旧势力安排的路。为什么我们讲那么多真相众生听不进去，而中共的谎言却有市场？是不是因为我们很多学员还做不到善和慈悲呢？我们做什么事，不用心做好，从形式上做完后只想着我做了师父叫做的，剩下的交给师父了。的确，一切都是师父为我们做的，但我们心性一定要达到标准。如果江泽民这个邪恶之首在我们面前，我们会说些什么？又是什么心态？能否让旁观旁听的世人明白“法轮大法好”这个真相？我觉得现在我们可以想一想这个问题了。

也许会帮助我们把诉江做的更到位，圆满达成该达成的效果。

——《诉江中需要提高心性》

◇很长时间就发现了在我们修炼的群体中普遍存在的现象，就是散布同修的不足，真是害人害己，严重的干扰了救人与证实法。我也有同感。我和某同修只是认识，没有任何交往，见面就感觉不舒服，不愿搭理人家。同修看到我也是不正眼看。直到有一天和同修冲突起来了，争执中对方说我早就听说过你，然后把我说的是无一不是，什么都不行。向内找，我看到我有抬高自己的心、证实自己，看不上别人。我感到了自己问题的严重性。按理说任何事情善意的去沟通才会有好的效果，为什么一见面我就会有不理解并且带着情绪对待同修？其实就是我也听了别人说他的不足，而且我也看到了同修不在法上的言行，并执著于别人的不足。看到别人的不足，自己就不同化法了吗？！向内找、同化真、善、忍，这些话我们都会说，可是实际上满脑子想的都是别人的不对、不足，严重时一股脑黑黑的东西全都推出去了，根本不考虑别人能不能接受，不考虑周围的环境、众生的得救，此时最放不下的是自己、维护自己、自己好，别人都不如自己。这时一点修炼人的样子都看不到了。我也看到了很多同修都有比别人强的人心，我意识到了这种东西的严重性，在证实法与救人上形不成整体，互相一见面心都关上了，互相看不上，不配合、以我为大，搅来搅去。在另外空间早已间隔上了，严重时也许早已打上仗了。

——《修去放大自我的可怕人心》

◇师父说：“叫做就去做了，可是哪，从做事的态度上，怎么样能够救了人这个问题上，你不认真去思考，这是修炼问题。”（《二零一五年纽约法会讲法》）同修都明白：修炼没有顺风车，不能学人不学法，不能大帮哄，救人不能糊弄事，尽量脱离为私（如：证实自己、显示、干大事、当英雄、妒嫉、不善、怕、情等等）的出发点，每个大法弟子都将在宇宙中

留下独一无二的正法修炼之路。在写诉状的问题上也是同理，而且非常严肃，大法弟子从中承载着各自的责任。每个人的路不同，得法与修炼故事不同，反迫害经历不同，因此可以说，每份用救人之心完成的诉状，都是一份独特的救人利器。也想起同修近期反馈的一些问题，如某区一些同修说：“这次想写不想写都得写”、“你们谁写，我签名，别把我落下”，也有的表示怕失去圆满机会，还有的理解成与营救同修搞签名一样……重形式，随大流，不明确诉江意义，或夹杂很强的人心。个人体会，诉状尽量自己动手写，包括此后的邮寄、上明慧网备份等。自己能有条件完成的，就不让别人代劳，因为意义不同。有同修谈到，走过这段路之后发现，修炼的事别人真的代替不了。就象当年上北京证实大法，进京的火车票同修帮助买了，其它能“帮”的也都帮了，可是一到北京，看上去和同修做着同样的事，结果却大相径庭。这是严肃的修炼啊！今天，在正法修炼尾声的时候，我们也应该成熟了，当年不正确的状态不能固守了。

——《诉江过程中的修炼交流》

◇诉江的事实与证据：我看到大部份控告都讲到了迫害事实，但很少有人讲到江泽民一伙对大法的栽赃陷害。如天安门自焚、1400例等。这些真相虽然大街小巷都宣传到了，可这些工作人员天天坐在办公室，看着中央新闻，想着自己的功名利情，他们可能不关心这些事也就不一定知道真相。到现在还不一定知道大法所遭受这史无前例的迫害。关于证据：我有一个想法，就是所有参与迫害的人都是证人。后面附上他们的姓名及相关个人信息。这样的证据应是合法的有效证据，更能警告那些参与迫害大法弟子的人。这些人要是知道他成了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案件的证人他才惶惶不可终日。特别是那些抢了物资不具清单、收了钱不开收据的、暗暗伤害他人的人，成了既是江案的证人也是自己犯罪应自首材料。

——《所有参与迫害的人都是证人》

◇有的同修写诉江状时，缩手缩脚，明明这些年被劳教、被判刑、被酷刑折磨的很严重，甚至被打残废了，写诉状时，不敢提警察的名字，不敢提被打的事，被折磨很严重的情节，很含糊的就滑过去了。有的出现争论：“师父叫我们救这些人，不能把警察名字写进去，就提江泽民。”虽然同修想法是想救这些人，但我觉得这认识不对。江泽民打压政策是谁执行的？不是这些警察和坏人吗？写诉江状时，正是应该把这些人的罪行写进去，叫世人看看，在执行江泽民的打压政策中，这些懂法的警察，都干了些啥？对大法弟子惨无人道的迫害，是谁在犯法？十六年的打压，虽然江泽民是根子，可具体事，都是这些人干的。为什么在诉状中不敢提呢？难道你被迫害是假的吗？哪有被人打了，反过来还替打人的人掩盖？有这样打官司的吗？写诉状的过程，就是揭露邪恶的过程，把恶人的罪行揭露的越彻底，越清楚，则说明江泽民该起诉，该伏法。诉江的本身，就是揭露邪恶迫害的过程。

——《诉江状中不要掩盖警察的迫害事实》